

榆林市教育局文件

榆政教发〔2021〕164号

榆林市教育局关于切实加强全市教育系统 疫情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

各县市区教体局、高新区教育文体局，局属各单位：

近期国内疫情多点散发，外防输入形势非常严峻，且暑假期间，人员流动频繁，师生员工动态管理难度加大，对秋季开学学校疫情防控带来了新的压力和风险。为严格落实“外防输入，内防反弹”的各项要求，恢复疫情防控战时状态，进一步压实学校防控主体责任，毫不松懈、从严从紧做好暑假和秋季开学疫情防控工作，现就切实加强全市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紧急通知如下：

一、**继续实施网格化管理**。建立完善教职员工以教研组或年级组为单位、学生以班级为单位的网格化管理体系，精

准掌握师生具体情况，特别是暑假出省师生的健康状况，确保行程可追踪、健康可监测。对出省返榆师生和与来陕返陕人员有密切接触师生，“一人一案”建立台账，做到底数清、情况明、数据准。开学后特别落实好晨午晚检制度、师生因病缺勤（课）登记和追踪制度，实行“日报告”、“零报告”制度。

二、做好居家观察和健康监测。推迟高三年级开学，高三年级与高一高二年级和初三年级于8月23日开学，其他年级于8月30日开学。所有教职工要按照学校明确的返校时间，至少提前14天返回所在地进行居家观察和健康监测，所有学生应在开学前14天进行居家观察和健康监测，身体健康无异常方可返校。坚持“非必要不外出”。对居家观察不满14天的和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接触史的，要立即主动向社区、当地联防联控办报告，协调落实好核酸检测、隔离医学观察、健康监测等管控措施，经检测合格许可返校后才能返校。

三、做好学生返校准备工作。返校学生提前向班主任告知居家观察和健康监测情况。学生返校途中要随身携带足量的口罩、速干手消毒剂等个人防护用品，全程佩戴好口罩，做好手卫生。尽量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，如需乘坐，尽量减少与其他人员交流，避免聚集，与同乘者尽量保持距离。尽量避免直接触摸门把手、电梯按钮等公共设施，接触后要及时洗手或用速干手消毒剂等擦拭清洁处理。新生开学、老

生报到要减少陪护人员。

四、严格实行校园封闭管理。暑假期间，所有学校封闭管理，保持疫情防控指挥值班体系 24 小时激活状态。秋季开学后，继续实行校园封闭管理，住宿生不得出校门，走读生和本校教师凭出入证进出校园，家长接送学生不得入校门，校外人员和车辆未经批准不准进入校园。确需进入校园的必须经学校领导批准并履行体温测量、车辆消毒及登记程序后方可进入校园。学生宿舍实施封闭管理。

五、加快推进疫苗接种。学校要强化组织动员，提升师生接种意愿，在知情、同意、自愿的前提下，配合卫生健康、疾控部门，稳妥有序做好符合条件师生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。确保 8 月底前完成 15-17 岁以上无禁忌人群“应接尽接”工作，9 月底前完成 12—14 岁人群全程接种。

六、保持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。师生员工要养成勤洗手、戴口罩、常通风、一米线、公筷制、分餐制、咳嗽打喷嚏时注意遮挡等卫生习惯；乘坐公共交通工具要全程佩戴口罩，避免非必要的进食，尽量减少接触公共物品；注意用眼卫生，积极参加体育锻炼；不从中高风险地区、国（境）外网购、海淘物品，接收快递包裹时，佩戴一次性手套，打开货物前对其包装用酒精消毒。

七、落实防控责任，完善开学预案。恢复疫情防控战时状态，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和部门监管责任，在当地联防联控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履职尽责，扎实做好辖区内开学

期间的疫情防控工作，确保防控措施到人、防控责任到人。严格落实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（第八版）》《中小学校、托幼机构春季学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方案（第三版）》，统筹国内疫情形势变化和学校教育教学安排，科学制定和完善开学预案，做好开学前防控措施落实、校园环境维护、人员物资保障、教育教学安排等各项工作准备，明确返校要求并及时通知师生。

